

证券代码：600187

证券简称：国中水务

编号：临 2014-016

##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短期融资券。本次申请发行事宜经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如下：

### **一、发行方案**

- 1、发行人：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 2、注册发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6亿元）；
- 3、发行时间：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在注册有效期内分期择机发行；
- 4、发行利率：根据发行时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实际状况最终确定；
- 5、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 6、募集资金用途：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或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用途。

### **二、关于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的授权事宜**

为保障和实现本次短期融资券顺利发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据上述事项决定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所有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依据公司需求及市场情况，确定或调整本次发行的实际金额、期限、利率、承销方式、发行时机等具体方案；
- 2、聘请本次发行的相关中介机构；
- 3、负责修订、签署、申报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及法律文件；

4、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其它事宜。

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公司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之日起，在本期短期融资券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 三、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审批程序

本次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尚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获准注册后实施。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本次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情况。

特此公告。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八日

### 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上述备查文件查阅途径为：公司证券事务部。